

关于 2021 年学生组织招新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级团学组织、有关学生组织：

根据《关于规范学生组织招新工作的通知》要求，学生组织招新工作统一于国庆节后组织开展，因场地有限、时间集中，为确保该项工作规范有序进行，现对各学生组织线下招新进行安排，具体安排如下：

一、招新设点**时间地点**

(一) 雅安校区

时间	地点	学生组织
10月8日	学生组织招新宣讲会	
10月9日	新校区二区主干道	校级团学组织 学校各职能部门学生组织
	老校区食堂前及宿舍广场	院级团学组织
10月10日	新校区二区主干道	院级团学组织
	老校区食堂前及宿舍广场	校级团学组织 学校各职能部门学生组织
10月11日	新校区二区主干道	学生社团
	老校区食堂前及宿舍广场	大学生艺术团
10月12日	新校区二区主干道	大学生艺术团
	老校区食堂前及宿舍广场	学生社团

注：老区宿舍广场为老区宿舍五舍前环形花台周围。

(二) 成都校区

时间	地点	学生组织
10月8日	学生组织招新宣讲会	
10月9日	生活广场	院级团学组织
10月10日	生活广场	校级团学组织 学校各职能部门学生组织

10月11日	操场	学生社团
	生活广场	大学生艺术团

(三) 都江堰校区

时间	地点	学生组织
10月8日	院级学生组织招新宣讲会	
10月9日	活动中心	校级学生组织招新宣讲会
	活动中心前	校级团学组织 各职能部门学生组织
10月11日 (暂定)	操场	学生社团

二、注意事项

1. 学生组织设点相关审批工作由校团委统一申请，各学生组织不再单独申请。学生组织招新宣讲会时间地点自行安排。

2. 学生组织根据自身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和地点内进行招新设点宣传工作，招新具体时间为**11:30-18:30**，设点当天上午进行场地布置，音响使用时间为**11:50-12:30**，不得擅自占用其他学生组织招新设点时间及地点。

3. 学生组织招新工作应注意方式方法，不得到上课教室、学生宿舍内开展招新工作，避免影响学生正常学习和生活秩序。

4. 学生组织线设点宣传所需桌椅、帐篷的物资自行准备，线上招新、招新宣讲会、笔试、面试等环节自行安排。

